

人 物 與 事 業

羅斯福

徐懋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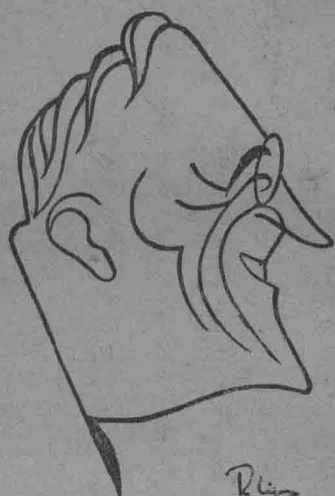
—

美國赫特遜河流域的海特派克 (Hyde Park)，是一個風景優美的村落。在散列高原，俯瞰河流的許多華美莊嚴的建築物中，點綴着富於樸野的風趣的一座，這屋的一面有遮陽的迴廊，西南是一片狹長的草場，直達森林的入口。再前，即抵赫特遜河濱，可見晴光蕩漾，水天一色。

西曆一八八二年一月三十日，這屋子的主婦，生下一個孩子。這孩子在當時，是他父母掌上的唯一明珠，到了今日，則成了美國人民的不二元首。他襲了父親的姓，卻用了他的母親的叔父的名，叫做弗蘭克林·第拉諾·羅斯福 (Franklin Delanos Roosevelt)。

他的母親說：「在弗蘭克林幼時，我可曾想到他異日會作大總統麼？不，我從沒有這

樣想過！那麼對於他的將來的前程，我們抱着怎樣的宏願呢？說來也很微小，只願他長大時能如他父親一般，正直持重，公明仁慈，作一個有骨氣的美國人。」



新婦，又過了兩年，她就做了母親了。

是獨生子，又是父親在桑榆晚景中的收穫，教養的當心，是不必說的。但他的雙親並

父親詹姆斯是長於經營的事業家，又是學識淵博的學者，曾受大總統克利夫蘭援引，參與外交樞機。後來脫離外交官的生活，回到故鄉海特派克，悠閒地享受田園之樂。不料在五十歲的暮年，他的心中忽又起了戀愛的波瀾，作為對象的，乃是一個方從香港歸來的少女：莎拉·第拉諾（Sara Delanos）。一八八

〇年秋，莎拉如願地做了羅斯福家的

不企圖去改變他的志趣和傾向，也不去拘束他使成定型的生活。

他非常愛好自然，他所最喜歡的遊戲，是騎了父親所給的小馬，到曠野中去馳騁。十一歲的時候，他從父親那里討得一支鳥鎗，在他的遊戲的伴侶中，即以射擊能手出名。他立意要在自己家中成立一個博物院，蒐集赫特遜河上各種鳥類的標本，而每一樣都是由他自己從空中擊落，自己剝製而成的。不久，在紅木的櫥上，列滿了各式的標本，其中有金鶯、知更鳥、啄木鳥、歐鷄，而且還有一隻鷹。但他從不殺害兩隻同類的鳥，也從不殺害在巢裏飼雛的鳥。他的堂兄舍奧陀·羅斯福(Theodor Roosevelt)有伐木癖，弗蘭克林卻不喜歡這個。

他又是海的渴慕者。小孩子的時候，就自命為航海家，在活躍的幻想之中，常常神遊於千里外的水天之間。這一半是得了第拉諾家的血之故。原來，他的母親的祖父，是一個航海家，他的外祖父，則嘗遠來中國，在香港僑居多年，他的母親莎拉，也會在十八歲的時候，冒一萬五千里風濤之險，耐四五個月航程之苦，隨着她所敬愛的叔父弗蘭克林，遠渡

重洋，來香港尋親。

對於海的憧憬，勇敢、冒險的精神，既得遺傳，又經實際的訓練，不滿三歲的弗蘭克林，已在大西洋中受暴風雨的洗禮。這些影響，對於他後來的事業，關係甚大。

七歲至十五歲之間，弗蘭克林每年總有幾個月的時間在歐洲過活。有時到法國南部，有時到英國，後來暫時在德國諾依漢姆（Neuheim）公立學校讀過書。他對於德國的軍隊式的教育，不以爲苦，反覺規則的生活很有興味。暇時喜歡釣魚，又喜歡作建築的事情。到後來，他的興味轉到海軍的歷史方面去，蒐集了許多關於美國海軍史的文獻。世界海軍名將傳記、海戰史等書，是他所最愛讀的。他的小小的心中，已發生了要做海軍提督的野心。

弗蘭克林雖不曾正式進過學校，但因在旅行的機會中養成了博聞強記的能力，他的知識程度，已與那些很早進學校裏受教育的孩子不相上下。不過他的雙親，覺得總該把他送進學校去，照他自己的志願，本想進安那波里斯（Annapolis）的美國海軍學校，而

父母親卻把他送到格羅頓學校去，那時他是十四歲。在格羅頓學校中，成績良好，受多年的國外遊歷之賜，外國語爲全班之冠，同時又是出色的運動家，網球、足球、籃球、游泳、長距離賽跑、水上快艇競走……等等，他無不擅長。在家的時候，本是怯生生的，現在則成了一個交際與聯絡的能手，能夠很大方地參與學校中各樣的活動。但是時常生病，這也在在家時的不知藥味，恰恰相反。

一八九八年四月，美國與西班牙發生戰事，弗蘭克林與他的學友讀了報上的記載，非常神往，決定去投海軍作古巴遠征，但爲校長所阻。後來，他和一個同學準備祕密地逃出學校，不料在出發的前夜，他們都中了春寒，發起熱來，次日經校醫診察，竟是急性麻疹的症候，就把他們送入醫院。他們的古巴遠征之夢，就這樣的歸於消滅。

這樣，弗蘭克林的少年時代，便在安順和平的溫室生活中過去。

在格羅頓學校過了四年，弗蘭克林畢業了。他就去投考美國最古最完備的最高學府——哈佛大學。從各處趕來同時投考的學生，約有一千多，而弗蘭克林和他的五個學友，在這次入學試驗中，居然都名列榜首。當時的哈佛大學，比較別的任何大學，更是主張自由放任主義。在大學第一年時雖有一定的必修的主要科目，但當一個學生在學期試驗中顯出非常完美時，以後他就可以把他的時間完全用在他所喜歡的事情上了。弗蘭克林因為新聞感覺異常敏銳，所以他在學校中的主要的活動是辦理一種學生新聞，叫做紅報（Crimson）的。這事情開始於當他升入大學二年級的時候，最初他是編輯委員之一，後來他就成為總編輯，最後他當了他們的會長。在這裏面他發揮刻深的批評精神，很有力地引起了每個學生和教員的注意。他著文糾彈校內各種的缺點，但也十分獎飾校內各項的善政。他的「筆強於劍」「正義便是力量」的信念，在短時期間，就獲得很好的榮譽。

這其間，七十二歲的父親，與世長辭了。當彌留之際，曾留下這樣的遺言：

記！

「將來成了政治家，幸勿辱羅斯福家的門楣！政治是民衆的政治，這一點切莫忘記！」

這平凡的言語中所包含的真理，使弗蘭克林對於政治，關心極深。那時，哈佛大學中有一個「政治俱樂部」，是政治科學生的研究機關，且常請政界名士來講演。弗蘭克林加入這個俱樂部後，受益頗多，又從堂兄舍奧陀·羅斯福（當時的副總統）處，領教了許多政治上的知識，於是他的政治的野心，大大地增長了起來。

舍奧陀是屬於共和黨的，弗蘭克林則傾向民主黨。當白賴揚（Bryan）和舍奧陀·羅斯福競爭副總統時，年方十八的學生弗蘭克林對同學們說：「假使我有選舉權，那麼，我的一票是屬於白賴揚的。我決不投堂兄的票，因為我家世屬於民主黨。」

在哈佛大學畢業之後，他的母親帶他和一個同時畢業的同學到西印度羣島來遊歷，算是慶祝他們畢業的典禮。遊歷回來，他的母親突然得到一個很可詫異的消息，原來弗蘭克林和一個遠房的族妹，叫做安娜·哀梨諾亞·羅斯福（Anna Eleanor Roosevelt）

的，已經有了愛情。她是弗蘭克林的叔父哀利奧德·羅斯福（Elliot Roosevelt）的女兒，也是舍奧陀·羅斯福的從妹。這事之所以使母親詫異，乃是因為他從來不是黏住女子身邊的人，在平日談到女人們的時候也不曾有過。

一九〇五年三月十七日，由當時的美國總統舍奧陀·羅斯福證婚，二十二歲的弗蘭克林和十九歲的安娜成了夫婦。

安娜·哀梨諾亞是最良的伴侶，同時又是政治方面的賢明的顧問。她和羅斯福的結婚，可以說是使羅斯福「從海特派克走向白宮」的第一步。

照最初的計劃，羅斯福是預備在哈佛大學再住一年，專攻法律的。後來忽然轉念，改進紐約哥倫比亞大學的法科。這是一九〇六年春季的事。翌年學程一完畢，就進社會工作，加入Carter Ledyard and Milburn法律事務所，他辦事的努力和熱誠，不久使他升作公司的總事務員。在短期的程序之中，他努力實際施展他平日所得的學識；他覺得這個職務可以讓他大展經綸。但是他也並不把全部時間沈浸在工作裏。每逢星期六下午，

他就回到海特派克去享受家園之樂。他的生活調劑得很好，因而精力很充足。除上面所說的一個法律事務所外，他還任了許多公司的職務，又加入荷蘭郡俱樂部，在那裏他得到了一個極好的機會，和許多熟悉當時政治問題的人們作種種的討論。在他的故鄉，他也擔任了許多社會公共的事務。他的夫人，除了照料家庭的事情之外，在社會的事務上也很多贊助。這樣，他成了一個成功的律師和受人尊崇的國民。

因此，無怪當地的政治領袖，當他們要從當地提出一個合式的人才去參加州議員競選時，就提出了弗蘭克林的名字。那是一九一〇年，共和黨的勢力，根深蒂固，民主黨欲奪取政權，把握本是很少的。然而弗蘭克林們積極活動的結果，紐約州的知事和州參議員，竟完全落於民主黨之手，而當選州參議員的，就是二十八歲的青年弗蘭克林·羅斯福。

從此以後，羅斯福就加入了政治戰線，而第一次的劇戰，卻是對於同黨內的「塔馬尼堂」(Tammany Hall)派而發的。

塔馬尼派的總裁麥非 (Murphy) 在紐約民主黨內握着莫大的勢力。他想由自己的一派支配州會，獨占政權，故收買新議員，運動新知事，甚爲活躍。這引起了羅斯福的憤慨，決定向這惡勢力挑戰。

恰值一九一一年州會中，發生選舉派赴聯邦會議的參議員之事，塔馬尼派提出資本家的傀儡希漢 (Seahan) 爲候選人，羅斯福遂糾合同志，加以反對，麥非起初不以爲意，到了後來，看見羅斯福的陣線十分堅固，希漢得不到絕對多數，於是用種種威嚇、誘惑的手段，對付羅斯福，但終於沒有結果，最後只得另推他人，羅斯福的「打倒希漢」運動成功，得了勝利了。當時的紐約時報評論此事，以爲「在空前地激烈的抗爭開幕之時，在濫行私人政治的民主黨之內，有羅斯福這般的人，登場於州會，決非偶然。正如一切危機中的英雄的出現，若有天意存焉。」

三

威爾遜 (Woodrow Wilson) 是羅斯福所欽佩的一個偉大的領袖。一九一一年兩人晤談之後，羅斯福很希望威爾遜能當選爲大總統。他爲此組織了「紐約州威爾遜協會」，竭力運動，終於在第六十四次的投票中，使威爾遜當選了。威爾遜就職以後，財政總長麥卡都 (McAdoo) 請羅斯福去做財政次長或紐約海關總督，但羅斯福都辭謝了。海的渴慕者的他，在另一方面答應了海軍總長丹聶爾 (Josephus Daniels) 之請而任海軍次長。就職之日，爲三月十七，正是他結婚十周年的紀念日，其時年三十一。

他就職以後，毫無顧忌地批評海軍部中的各項弊竇，這使華盛頓的官場極爲狼狽。他慨嘆國民的海軍熱之低微，說明海軍力之真相，繼而提出擴張的計劃。他預料到最近的將來會得發生戰爭，所以主張整頓海軍，他盡量地應用海軍的軍費，購買他所認爲必需的物品。他的第一件偉大的政績，是重建太平洋上首屈一指的眞珠港大船塢。

一九一四年，整個的歐洲化成了戰場。在威爾遜的統制之下，美國雖然嚴守中立，但德國的潛水艇，卻挑撥不已，使得威爾遜也忍無可忍。一九一七年四月六日，就發出了對

德宣戰的布告。羅斯福所建設的海軍，於是得了用武的機會了。

在這時期，他又建築北海水雷堰。這是以封鎖德國的潛水艇的。延長二百五十哩，經費八千萬金元，實爲空前的大工程。在起初，誰也想不到這是可以迅速完成的，故反對者甚衆；羅斯福力排衆議，且於短期內完成這萬里長城似的建築。這樣，他在海軍部的威望，終於使他的政敵也拜倒了。

一九一八年七月，羅斯福乘了一艘驅逐艦，駛往歐洲，檢閱美國五十多個海軍根據地。他常到陸戰隊的戰線去慰勞軍士，激勵鬪志，出入於砲煙彈雨之間。同時，他又訪問英法等國，商議海軍的聯合戰略。

他雖有強健的身體，但因檢閱期中勞頓過甚，又患了流行性感冒，後來又變成肺炎，當他回到紐約時，已病不能興了。

臥病數旬，等到告痊的時候，歐洲的戰事已經快要結束。當休戰的鐘聲敲出以後，他以新痊之身，乘了汽船華盛頓號，再作海外之遊，一則清理美國五十多個海軍留守地所

存儲的大宗物品，使之變爲救濟的費用，二則幫助威爾遜總統，在巴黎和會中，處理許多極煩雜的問題。

費了一個月的功夫，和平會議告成，威爾遜的國際聯盟的大計劃，也通過了。華盛頓號遂載着相知更深的威爾遜和羅斯福，攜了經各代表簽字的國際聯盟草案，回到美國。

一九一九年美國聯邦議會兩院議員的總選舉，共和黨得了勝利，威爾遜的國際聯盟案，因此竟被否決。接着，共和黨又調查起民主黨政府的戰時行政來。調查海軍部的參院海軍軍務委員會中，頗多共和黨人，而且是向來與羅斯福政見相左的。這樣的挾着黨派的成見而查問的結果，對於威爾遜時代羅斯福所主持的海軍部，竟也找不出什麼可以糾彈的材料。自一九一七年四月起至一九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，這三年間，總計用去四十一億九千三百萬金元的經費，超出過去一百二十三年間的總海軍費的倍額以上，戰艦由三百二十六艘一躍而至千艘，海軍官士之數自三千名而至三萬二千名，士兵自四萬三千名而至五十萬。在這種情形之中，羅斯福竟也不會留下一個漏洞。

到了一九二〇年，又屆美國總統的大選期。這時民主黨的地位，愈形惡化，威爾遜臥病在牀，人心日離。羅斯福則仍抱着參加國際聯盟的使命，參加這次競爭。他毫不掩飾地表示出他只願有一個同情威爾遜政策的人能夠當選，而他竭誠情願犧牲他政治的前程來冒這次的危險。經過無數次狂熱的會議和投票，最後，民主黨方面，決定推舉戈克斯（James M. Cox）為總統候選人，而羅斯福，擊退了一些其他候補提名的人，得為副總統候選人。

下幾個月中，羅斯福生氣勃勃地作選舉競爭的事情，這次第一篇的演說，是在海特派克向五千聽衆演講。接着，他親歷國內一百數十個大小都市，奔走演說。他的夫人伴着他周遊各處，當他出去為男子作演說時，她也常常到婦女的團體中對婦女們講演。

羅斯福未必不知道：大勢所趨，這次民主黨很少有得勝的機會，但是他並不使一個時機錯過，而辜負了輿情的託付。他作了千次以上的演說，在這明知無益的景況中，還是想使民主黨握住那統治國家的權力。當他得了失敗的消息，並且向當時當選的副總統

柯立芝祝賀之後，他輪着了一個應有的假期。在這時期中，他決定了他自己未來的生活。他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時機，使他注意到自己的事務，因為他那時已有了五個孩子，而在他的十年的公務生活中，每年薪給所入從沒有超過五千元，所以他很願作別項的業務，好使他自己得到一些比較豐富的收入。

他從路易士安那（Louisiana）回家之後，加入了馬里蘭（Maryland）的信託儲蓄公司，經該公司大股東勃萊克的慫恿，他擔任了該公司紐約的分行的副經理。但是他同時還是執行律師的職務，而在多年之間竭誠於他的職守。

四

羅斯福將他的事務整理得井然有序，漸漸有暇得以回顧到職務以外的社會公益的事情，常因特別的種種原因，人們請求他去擔任許多職責。他擔任整理紐約州的童子軍運動；一九一七年被請為哈佛大學的視學員，像他這樣年青的人任這種榮譽的職位，

是破例的；一九二一年又被舉爲威爾遜和平基金委員會的主席。

那時，正是八月的時分，他預備暫時拋棄了他的公務，作暑期的休息。恰巧友人勃萊克約他前往外埠航游，於是羅斯福提議往坎坡倍羅島去。

他們走上航行的旅途中忽遇濃霧。幸而羅斯福對於這一帶的航線很熟悉，他便代替船長，終日把舵，施展出少年時代所練成的航海的技術，與濃霧激戰，終於很安全地駛到衛爾修·勃爾港。勃萊克於次日繼續前進，羅斯福則挈眷登陸，準備在此避暑兩星期。

他們沿岸而行的時候，恰值該處的森林失火，他和那些孩子們合力將火撲滅，他曾與故鄉的義勇消防團有過關係，故很有救火的經驗。當他回寓的時候，輕微地覺得有些傷風，但不以爲意，只道是偶然的感冒，並且帶着那年長的幾個孩子徒步穿過該島。最後在芬蒂海灣的冷水裏洗了一個澡。當他到家的時候，他看見送來了許多函件，於是並不去更換衣服，穿着溼淋淋的浴衣坐在走廊裏就看信。第二天，他還不過是初期受寒所通有的現象，但到第四天，自腰以下，竟不能動彈了。請了醫生診斷的結果，知道他所患的是